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二次监事会于2014年3月26日在沈阳东软软 件园会议中心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召开前,公司已向全体监事发出书 面通知, 所有会议材料均在监事会会议召开前书面提交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 会监事5名,实到5名。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 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长涂赣峰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 2013 年度监事会报告

监事会认为:

- 1、公司在2013年能够依法规范运作,决策程序合法,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 控制度,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守法经营,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,具有 很强的进取精神,未见违反法规、公司章程及损害股东、员工利益的行为。
- 2、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定的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是 客观公正的,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- 3、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,募集资金的 投入对公司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作用。
- 4、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,未发现内幕交易,未有损害股东的 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发生。
 - 5、公司2013年进行的关联交易均以公允的价格进行,并未损害公司利益。
- 6、监事会审阅并同意《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。公司建立健全行之 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,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机制、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,保证公司 规范、安全运行。该报告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(二) 关于临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即将于 2014 年 5 月届满。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,公 司监事会提名现任监事涂赣峰、胡爱民、藏田真吾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 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,待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监事会。

(三) 2013 年度报告

监事会认为:

- 1、公司 2013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 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 - 2、2013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

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3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

- 3、没有发现参与2013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- 4、保证公司 2013 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 - (四)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 - (五) 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
 - (六) 关于聘请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
 - (七) 关于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
 - (八) 关于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
 - (九)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

特此公告。

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

附件: 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- (1)涂赣峰,男,1964年出生,教授,博士生导师,东北大学有色金属冶金专业博士。现任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。兼任中国高校产业协会常务理事等职。
- (2) 胡爱民,男,1973年出生,江西财经学院工商管理学士。胡爱民于1995年加入宝钢集团有限公司,历任宝钢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高级管理师、资产经营部投资并购主管等职。现任宝钢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、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。
- (3)藏田真吾,男,日本籍,1971年出生,明治大学法学学士,美国乔治敦大学法律中心法学硕士。藏田真吾于1999年加入阿尔派株式会社,曾任知识产权部法务课课长等职,现任阿尔派株式会社经营企画室法务课课长。